

# 监地共建 资源共享 责任共担 安全共保 发展共促 着力打造贵州监地协作“福泉样板”

■ 通讯员 王家梁 张金德

## 监地共建

“全面提升监狱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是推动实现监狱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必然要求。面对这个时代课题,如何立足本行业破题解题,摆在了福泉监狱党委班子面前。”福泉监狱党委书记、监狱长何伟说。

2020年以来,监狱党委准确把握变、科学应变、主动求变,通过沟通交流,监狱工作得到福泉市委市政府领导班子的关心和支持,监地双方秉持“一盘棋”“一家人”的思想理念,全面推动各项工作走深走心走实。

监地双方召开大型联席会议5次,其他各类会议56次,市领导带队慰问6次,监狱领导出席市委市政府大型会议7次,双方在多项领域达成一致意见和共识,在反恐防暴、生产安全、信访等方面建立合作机制50项,实现监地协作有章可循,共同凝聚起保平安、护稳定、促发展的强大合力。

## 资源共享

监狱疫苗怎么接种?民警就医如何解决?民警子女读书去哪里?罪犯文凭怎么拿……

有难题,找地方。福泉市委市政府坚持系统思维,搭建民警职工就医“绿色通道”、扎实开展“团圆行动”。2022年,先后选派6批次共130名医务人员到监狱开展疫苗接种5100余人次,实现“应接尽接”;帮助解决监狱民警职工“入学难”子女28人和

近年来,贵州省福泉监狱党委主动跳出“大墙思维”,加强监地协作,将监狱平安建设融入地方综合治理的“大盘子”。通过构建监地共建、资源共享、责任共担、安全共保、发展共促的“五共”长效机制,形成联动高效、渠道畅通、协作密切的高质量发展格局,着力打造贵州监地协作的“福泉样板”。

“福泉监狱的安全稳定是平安福泉建设的重要环节,监地协作既是建设平安福泉、法治福泉的重要任务,又是严格公正文明执法、深化依法治市的重要举措。监地双方秉持‘同在一座城、同为一家人’的理念,努力在共建合作方面迈上新台阶、在共谋发展方面取得新成绩、在共治领域方面开创新局面。”福泉市委书记、黔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党委书记黄桂林说。

民警家属两地分居就业问题6人,并办理罪犯各类学业证书。

有资源,助地方。监狱也积极发挥优势,抽调精干力量先后为市政府、市属中小学校等单位开展团体拓展、心理疏导和心理健康讲座。同时,还积极践行“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开展普法宣传、法治进校园等,为福泉社会服务、平安建设添砖加瓦。

## 责任共担

一直以来,一些罪犯不认罪不服刑,成为民警心理疏导工作的“重点对象”。

据介绍,他们大多文化程度低,法律意识淡薄,入监后心理不适应,想通过不认罪的方式缓解焦虑情绪。这些问题即便监狱民警多次耐心疏导解释,也收效甚微。

监地协作后,法律援助工作向“大墙”延伸,在律师多次耐心专业释法说理后,罪犯最终消除疑虑,慢慢明白犯罪带来的社会危害性和自身存在的问题,从而安心踏实改造。

## 安全共保

火灾、人员受伤、治安冲突、监狱骚乱……

2022年6月24日下午,一场应急演练在福泉监狱紧张进行:监狱食堂发生火灾,引发狱内罪犯集体骚乱,狱外接刑释人员家属与门卫发生冲突,事态危急,监狱立即启动紧急预案。

接报后,监地消防、驻监武警、福泉市消防、应急、公安和卫健等部门闻令而动,密切配合,不到半小时,火灾被扑灭,狱内骚乱得以解决,狱外治安事件妥善处置,

“受伤”人员得到及时救治。

整个演练过程,各部门各司其职,组织有序,达到了预期效果。这场贴近实战演练验证了监狱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的科学性和实用性,检验了监狱与地方相关部门协同合作能力。

2022年,福泉开展监地联合巡逻30余次,开展安全隐患排查15次,联合处理故障报修31次,实现监管安全、生产安全、防疫安全“零事故”目标。

## 发展共促

通过与地方沟通协调,监狱利用棚户区改造契机,充分盘活监狱闲置资产,促进地方经济社会发展,解决困扰监狱发展难题。

不仅如此,在新冠疫情期间,市司法局、市公安局及龙昌司法所临时接管安置刑释人员,解决了刑释人员无法回到户籍地的实际困难。

这只是监地协作的一个缩影,福泉市委市政府还在电力和应急保障、送文化进监区、危重病犯转诊救治、隐患排查、食品安全、安全生产、技能培训等方面与监狱深度合作,福泉监狱也在法治进校园、送法进机关、乡村振兴、重教兴学、社会治安维护等方面与地方融合发展。

从最初的“单打独斗”,到如今的主动开门走出去、融进去,福泉监狱正打开监地融合新局面,打造监地协作“福泉样板”,为书写中国式现代化“福泉实践”最美篇章贡献监狱力量。



公开听证现场

本报(记者 席志平 管云)“疫情以来农闲在家,没有外出务工,听周边乡镇的人说我们村的砂石有矿,可以卖钱,我们几个就私自去挖……没想到这是犯罪。经过这次教训,以后保证不再犯了,感谢党和政府对我们的宽容。”在陈述环节,案件当事人王某等3人对自己的行为表示歉意,并作出了保证。

4月17日,贵阳市观山湖区人民检察院带案下乡,来到观山湖区朱昌镇赵官村党群服务中心,就一起涉嫌危险作业罪案件拟作出相对不起诉决定进行公开听证。听证员、人民监督员、侦查机关代表、观山湖区自然资源局代表等参加公开听证,现场,众多村民自发围观旁听。

据介绍,2022年8月17日23时许,王某等3人在位于赵官村九组凉风洞附近非法采矿,被贵阳市观山湖区自然资源局、贵阳市公安局观山湖分局治安大队联合朱昌派出所查获;8月18日,经省地质灾害防治专家组意见认定:王某等3人不具备采矿资质,系盗采国家矿产资源;开采作业极不规范,属危险作业;开采过程无任何安全设施,形成深坑洞、直立边坡等存在严重的坠落、崩塌等安全隐患;开采过程造成大批植被破坏,导致水土流失非常严重,容易引起滑坡、泥石流等地质灾害,对附近居民生命财产安全造成严重威胁。

经观山湖区人民检察院审查,王某等3人不具备采矿资质,在非法采矿过程中未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对其自身人身安全造成现实危险,开采形成的深坑洞、直立边坡等对周边居民生产生活造成现实危险。该3人的行为触犯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一百三十四条之规定,构成危险作业罪。

2023年3月,王某等3人出外聘请贵州地质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制定《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工程实施方案》,3人根据方案对开采造成的地质破坏等进行补植复绿。3月20日,经省地质灾害防治专家组对该恢复治理工程项目评估验收合格。

在审查本案过程中,观山湖区人民检察院刑事检察部门将本案民事公益诉讼案件线索移交公益诉讼检察部门,公益诉讼检察部门对该线索依法予以公告,公告期间,王某等3人已开展恢复治理并经验收合格,公益诉讼检察部门对案件作出终结审查决定。

听证会上,承办检察官全面介绍了案件的基本情况,经审查认为,王某等3人构成危险作业罪,3人均系初犯、偶犯,认罪悔罪态度好,自愿认罪认罚,对危险作业行为造成的危害积极恢复治理并经验收合格。检察机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第一百七十七条第二款之规定,拟对王某等3人作出相对不起诉决定。听证人员经充分讨论,一致同意检察机关处理意见。

“这次现场听证会做到了公正、公开、公平,在维护法律严肃性的同时,也彰显了法律的‘温度’。”贵阳市人民检察院人民监督员吴瀚说,现场听证会对法律意识相对薄弱的农村地区来讲是最好、最直观的法律课堂,希望这样的现场听证会能够长期开展下去,让法律走进农村、亲近村民,进一步增强村民的法律法规意识。

## 观山湖区检察院把听证会开到群众家门口

## 安顺:服务保障“四区一高地”建设检察联络站揭牌

本报讯(记者 罗华)近日,服务保障“四区一高地”建设检察联络站在安顺航空工业贵飞公司揭牌,这是安顺市检察机关围绕“四新”主攻“四化”提供更加有力的司法保障和法律服务的实践。

中航贵州飞机有限责任公司是国有大型企业,航空工业作为特殊市场主体,企业在经营和发展方面有着迫切的法律需求,安顺航空工业贵飞公司服务保障“四区一高地”建设检察联络站成立后,安顺市检察机关将积极能动履职,结合贵飞公司实际,为贵飞公司提供更加优质的法治套餐,充分发挥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四大检察”职能,依法严惩破坏国防科技工业发展犯罪,依法保障企业财产权和自主经营、公平竞争等合法权益,促进企业合规经营和管理,为企业开辟“绿色通道”,畅通企业诉求表达渠道,对涉企专项工作案件进行标识并快速办理,降低办案对企业正常生产经营的影响。同时,检察机关将主动上门听取企业意见建议,为企业排忧解难并做好法律服务。

在服务保障航空工业发展进程中,安

顺市人民检察院与安顺市委军民融合办不断加强沟通联系,共同为军工企业做好服务保障工作。服务保障“四区一高地”建设检察联络站的挂牌,是安顺市人民检察院延伸法律服务到企业,将检察联络站直接设立在企业,体现了检察机关服务保障企业发展、服务经济社会大局的全局意识。安顺市委军民融合办将与安顺市人民检察院为企业提供更多、更好的法律服务,以保障企业健康发展。

安顺航空工业贵飞公司负责人对安顺市人民检察院和安顺市委军民融合办为企业主动上门提供法治服务表示感谢,称企业发展离不开地方政府的支持,此次检察联络站挂牌,打通了企业寻求法律帮助的渠道,企业发展更安心、放心。

安顺市人民检察院相关负责人告诉记者,安顺市检察机关将携手安顺市委军民融合办,为辖区内的军工企业拟定服务保障“四区一高地”建设工作机制,持续为企业的生产经营保驾护航,推进安顺法治营商环境建设。



检察联络站揭牌现场。

## 仁怀市多部门联合建立司法救助有效衔接机制

本报讯(通讯员 张丽)日前,在仁怀市人民检察院组织召开的“关注困难妇女·司法救助推动乡村振兴”座谈会上,仁怀市教育、民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医疗保障、乡村振兴、妇联等13个部门相关负责人,就共建司法救助有效衔接机制,构建司法工作中困难当事人综合救助机制进行了深入交流探讨,并形成了有效工作机制。

建立救助线索移送协同机制。社会救助职能部门在工作中,发现刑事案件被害人受到犯罪侵害致使重伤、严重残疾、死亡、丧失劳动能力、财产遭受重大损失;因道路交通事故等民事侵权行为造成人

身损害;因举报、作证、鉴定等受到打击报复受损,案件暂时没有侦破,已过追诉时效、加害人死亡或没有赔偿能力,造成生活困难的。特别是妇女、退役军人、农村地区困难群众、未成年人是救助的重点群体,应当及时移送仁怀市人民检察院依法审查。

合力做好多元精准的共同救助机制。仁怀市人民检察院对符合救助条件的当事人给予司法救助,提出社会综合救助建议。主动与教育、民政、人社、退役军人事务、医保、共青团、妇联、残联等职能部门和人民团体形成合力,综合运用经济救助、生活安置、帮助就业就业、

心理干预等多种形式,对符合要求的对象开展救助。

建立定期回访常态化关怀机制。坚持“一次救助、长期关怀”的原则,对困难当事人救助后,仁怀市人民检察院会同社会救助部门,定期对救助对象进行回访,了解司法救助和社会救助的措施落实情况,确保救助取得实实在在成效。

健全联席会议机制定期分析研判工作。搭建司法救助协作工作群,建立定期联席会议、临时联席会议等会议制度,定期通报工作情况、分析研判、总结交流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短板,群众智解决存在问题,不断传递司法温度。

## 安顺市召开检察建议制发前听取意见会 凝聚合力加大个人信息保护力度

本报讯(记者 罗华)4月17日,记者从安顺市人民检察院获悉,该院组织安顺市大数据局及通信行业运营商会召开检察建议制发前听取意见会,就切实做好制发检察建议的“前半篇文章”开门“纳谏”。

2021年以来,安顺市检察机关紧盯人民群众反应强烈、社会关注度较高的个人信息保护领域的突出问题,严厉打击各类侵犯个人信息安全的刑事犯罪,在办案过程中依法能动履职,积极参与社会综合治理,通过制发检察建议等方式堵塞个人信息保护方面存在的漏洞。检

察机关在案件办理过程中发现有运营商会未对代理网点、员工入职资格进行实质性审查、未定期对授权的代理网点、手机销售点和维修点进行监管、从业人员法治意识淡薄等方面存在的问题。

安顺市人民检察院决定召开检察建议制发前的听取意见会,分析存在问题,倾听责任单位意见,论证整改方案,对后续检察建议制发、跟踪落实工作做好铺垫。安顺市检察机关在听取意见后表示,将与通信行业主管部门、通信运营商会共同筑牢公民个人信

息安全防护墙。

安顺市大数据局、安顺市通信办结合个人信息保护详细阐述了自身的职能职责,并针对加强个人信息保护的力度提出了意见建议。通信运营商会结合工作实际,介绍了各自开展个人信息保护的做法,并就加大对代理网点的抽查、巡查频次,规范查处经营行为,加大公民个人信息保护宣传等方面提出意见建议,同时表示将积极配合检察机关的检察建议制发工作,凝聚合力共同加大对个人信息的保护力度。

## 六盘水市公安局红桥分局举行涉案财物发还仪式

本报讯(通讯员 祖大华)“因为信任,直接把装修款61000元给对方,但给钱后对方未装修完就失去联系,我以为钱追不回来了,报案后公安局很快就破案了,追回我的损失,太感谢他们了!”4月12日,在六盘水市公安局红桥分局举行的涉案财物发还仪式上,接受发还资金的朱先生高兴地说。

为集中展示公安机关打击犯罪成果,及时退还群众损失财物,进一步震慑违法犯罪,营造稳定和谐的社会治安环境。今年以来,六盘水市公安局红桥分局贯彻为受害群众追回财物的理念,减少群众的损

失,并将2023年一季度侦破7个案件中追回的共计897890元涉案资金,集中发还给受害群众。

发还仪式上,现场发还受害群众现金5000元,其余资金通过银行发还受害群众。

当群众从办案民警手中领回自己失而复得的财物时,激动之情溢于言表,对公安机关能够迅速破案,及时挽回经济损失给予高度评价,部分受害群众还向办案部门赠送了锦旗致谢。

“感谢红桥分局的同志!”贵州大水利

技有限责任公司代表徐波激动地说,一员工私自将产品辣椒与货车一同售卖后占为己有,该公司便到红桥分局报警,红桥分局精心侦破,将该员工侵占的资金198000元全部追回并发还给公司,减少公司的损失。

发还现场,民警还提醒,短信内带链接,别点;手机不显号码,别接;问你银行卡号,不说;有些号码可以拨打验真假,钱财只能进不能出,叫出你名字的人不一定是熟人,养成核实网址、网站域名的习惯,不相信天上掉馅饼。

## 盘州市法院“联创共建”活动进居委会

本报讯(通讯员 张克林)近日,盘州市人民法院干警到盘州市翰林街道迎旭居委会与相关单位共同开展“联创共建”活动。

活动中,该院干警对居民楼干道、沿街马路、绿化带中的白色垃圾、烟头、生活废弃物、枯枝杂草等进行清理,并向居委会居民和沿街商户发

放《翰林街道迎旭居委会创建文明城市居民告知书》,向群众讲解创文应知应会知识,引导小区群众正确垃圾分类、规范停放机动车和非机动车,

不高空抛物、不乱贴乱画、不乱摆乱放、不乱丢乱丢、不乱倒乱丢垃圾等。同时还结合生活实际,向群众生动科普了《民法典》《未成年人保

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等常见法律条款。

盘州市人民法院积极参与创建文明城市工作,努力增强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以实际行动改善辖区内卫生环境,为群众办实事、办好事,为“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的美好盘州贡献力量。